

## 主要讀經及其他應用經文：傳道書 7:15-22

1. 傳道書 7:15-22 v15 有義人行義反致滅亡,有惡人行惡倒享長壽,這都是我在虛度之日中所見過的.v16 不要行義過分,也不要過於自逞智慧,何必自取敗亡呢?v17 要行惡過分,也不要為人愚昧,何必不到期而死呢?v18 你持守這個為美,那個也不要鬆手,因為敬畏神的人必從這兩樣出來.v19 智慧使有智慧的人比城中十個官長更有能力.v20 時常行善而不犯罪的義人,世上實在沒有.v21 人所說的一切話,你不要放在心上,恐怕聽見你的僕人咒詛你.v22 因為你心裡知道,自己也曾屢次咒詛別人.
2. 路加福音 5:31-32 耶穌對他們說:「無病的人用不著醫生,有病的人才用得著.我來本不是召義人悔改,乃是召罪人悔改。」
3. 羅馬書 3:10 就如經上所記:沒有義人,連一個也沒有.
4. 箴言 10:27 敬畏耶和華使人日子加多,但惡人的年歲必被減少.
5. 列王紀下 21:1-7 瑪拿西登基的時候年十二歲,在耶路撒冷做王五十五年.他母親名叫協西巴.瑪拿西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,效法耶和華在以色列人面前趕出的外邦人所行可憎的事,重新建築他父希西家所毀壞的丘壇,又為巴力築壇,做亞舍拉像,效法以色列王亞哈所行的,且敬拜侍奉天上的萬象,在耶和華殿宇中築壇,耶和華曾指著這殿說:「我必立我的名在耶路撒冷。」他在耶和華殿的兩院中為天上的萬象築壇,並使他的兒子經火,又觀兆,用法術,立交鬼的和行巫術的,多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,惹動他的怒氣,又在殿內立雕刻的亞舍拉像.耶和華曾對大衛和他兒子所羅門說:「我在以色列眾支派中所選擇的耶路撒冷和這殿,必立我的名直到永遠.
6. 歷代志下 33:12-17 他在急難的時候,就懇求耶和華他的神,且在他列祖的神面前極其自卑.他祈禱耶和華,耶和華就允准他的祈求,垂聽他的禱告,使他歸回耶路撒冷,仍坐國位.瑪拿西西才知道唯獨耶和華是神.此後,瑪拿西在大衛城外,從谷內基訓西邊直到魚門口,建築城牆,環繞俄斐勒,這牆築得甚高;又在猶大各堅固城內設立勇敢的軍長.並除掉外邦人的神像與耶和華殿中的偶像,又將他在耶和華殿的山上和耶路撒冷所築的各壇都拆毀,拋在城外.重修耶和華的祭壇,在壇上獻平安祭、感謝祭,吩咐猶大人侍奉耶和華以色列的神.百姓卻仍在丘壇上獻祭,只獻給耶和華他們的神.
7. 羅馬書 3:23 因為世人都犯了罪,虧缺了神的榮耀,
8. 加拉太書 5:19-21 情慾的事都是顯而易見的,就如姦淫、污穢、邪蕩、拜偶像、邪術、仇恨、爭競、忌恨、惱怒、結黨、紛爭、異端、嫉妒、醉酒、荒宴等類.我從前告訴你們,現在又告訴你們:行這樣事的人必不能承受神的國.
9. 創世記 4:3-5 有一日,該隱拿地裡的出產為供物獻給耶和華,亞伯也將他羊群中頭生的和羊的脂油獻上.耶和華看中了亞伯和他的供物,只是看不中該隱和他的供物.該隱就大大地發怒,,變了臉色.  
創世記 4:8-9 該隱與他兄弟亞伯說話,二人正在田間,該隱起來打他兄弟亞伯,把他殺了.耶和華對該隱說:「你兄弟亞伯在哪裡?」他說:「我不知道.我豈是看守我兄弟的嗎?」
10. 馬太福音 5:27-28 你們聽見有話說:『不可姦淫.』只是我告訴你們,凡看見婦女就動淫念的,這人心裡已經與她犯姦淫了.
11. 羅馬書 5:8 唯有基督在我們還做罪人的時候為我們死,神的愛就在此向我們顯明了.

**講道題目:** 沒有義人,一個也沒有?

**講道牧者:** 潘毅良傳道

### 前言:

如果你和人談福音,其中一點就是和人討論罪的問題,是基督徒信仰的核心!傳福音的時候,你會和人介紹這位創天造地的神,如果要認識耶穌和神建立關係,你就要相信祂,並且必須要承認自己是一個罪人.因為按著神的標準,世人都犯了罪,這個罪是源於我們對神的不順服.亞當和夏娃吃了分辨善惡樹的果子,

做了 神不容許的事情,罪就因此進入了世界,進入到人的內心,帶來各種各樣的問題:殺人、姦淫、戰亂、人與人之間的爭競嫉妒...等等,都是因為罪的污染.翻開《聖經》看《創世記》,就是描述這些光景.

神為著解決人類罪的問題,就差派耶穌基督降生為人,釘死在十字架上,成了罪的贖價,把罪對這個世界帶來的苦難解決了,使人有一條出路.《聖經》應許我們:凡相信主的、跟隨耶穌的人,你願意承認自己是罪人,就能夠在 神的救贖計劃中有份.神除去我們的罪,是因為耶穌的緣故,祂看我們為無罪,可以不再被定罪,並且能夠在耶穌再來的日子,有一個永生的盼望.為什麼基督徒傳福音的時候要跟人談罪的問題呢?因為人如果不明白人是活在罪中的這個事實,其實基督與你是沒有關係的;因為耶穌來就是要解決世人罪的問題.如果有人認為他一生都是「行得正坐得穩」,天生就是一個義人、好人,以自己的標準說:「我做人對得著天地良心、沒有罪、不需要耶穌的救贖」,其實在人的角度是沒辦法的。

**路加福音 5:31-32(經文二)**.耶穌對罪的問題說得十分清楚,討論人的罪是福音的核心,在傳福音的時候是一定要講的,卻並不容易表達得清楚.

我以前在參與「三福」的傳福音事工,三個人一隊出去和一個未信者談福音.他說他相信這個世界是有神的,是有創造主的,但是,他卻不認為自己是罪人.他說他一生正直誠實,可能世上有人犯罪,但他自己不是那一類人.探訪的弟兄姊妹都很失望,找一個時間一起做檢討,有個弟兄分享說:「他都已經想信主了,但是就是不肯認罪,怎麼辦呢?」我就鼓勵他:「不要放棄繼續跟進,一定有機會找到他的把柄,要他認罪的。」但是,當我說完這句說話之後,我就後悔了!我感覺就是:傳福音有時候好像盤問犯人一樣.找人過來談要人認罪,並且寫得救見證,好像是一個人的認罪悔過書一樣.所以,要談罪的問題,其實真的不容易,求聖靈幫助我們,有智慧和未信者分享罪的問題.

**傳道書 7:15-22(經文一)**,內容是關於義人和惡人有著一個顛倒的結局.而當中傳道者就帶領我們思考罪的問題,為什麼這麼說呢?因為這段經文中有一句很重要的句子,就是**傳道書 7:20**,這節經文把世人都犯了罪的真理,清楚表明出來.而這一句也是使徒保羅在**羅馬書 3:10(經文三)**所說的.所以,今日要了解罪的問題,其實是很嚴肅又很重要.因為,我們的神耶穌基督是為著世人的罪而死在十字架,祂付上了沉重的代價.我們要很正視這個問題,到底罪是怎麼一回事呢?

## 一、義人滅亡,惡人長壽?(傳道書 7:15)

《傳道書》作者的教導或要談罪的問題,都是源於日常生活的觀察或遇到的情況.他以智慧察驗世上的萬事,發現有些事情是反常和難以理解的,他說這是「虛空的事情」.他最先是看大自然的四季變化;再看一些貪愛錢財的人虛空的生活;又觀察在田野,獨身一人的危險...的情況,所以**傳道書 7:15(經文一)**又再談一件虛空的事,引導我們去看罪的問題.這個虛空的事情就是「義人」,也就是做好事的人要滅亡,反而「惡人」,做壞事的人卻享長壽的福氣.在《舊約聖經》裏面「長壽」是神所賜的福氣,然而惡人行惡倒享長壽.«虛度»和«虛空»在原文是同一個字,所以「虛度的日子」可以說是「虛空的日子».傳道者發現了這個不公平和反常的現象!好人沒有平安,惡人反而有長壽就是好的結局,這件事是傳道者覺得無法明白的事情.一般日常生活的觀察應該是「好人有好報,日子長久;壞人做壞事有報應」,這才是人樂意見到而且合理的結果.正如**箴言 10:27(經文四)**.

我們有時候看到一些有人不小心跌落水,又或者是跳海的新聞.一個見義勇為的人,不顧自己安危,跳入海中救人.但是最後自己卻因為要救人而失去了生命.行義反而滅亡!

北宋末年,抗金名將岳飛精忠報國,但是被大奸臣秦檜害死了.秦檜一生做了兩任的宰相,享受榮華富貴、大權在握、獨攬朝野十九年,最後只是因病而死.到底有沒有天理呀!

聖經中也有類似的記錄,在聖經**列王紀下 21:1-7(經文五)**,記載的猶大王瑪拿西.他做了什麼得罪 神的惡事呢?什麼都有!壞事做盡!但是這個邪惡的王,上帝居然讓他在位做王 55 年!我們一定會問上帝到底公不公道啊?甚至你會質疑到底這世上有沒有 神呢?

## 二、其實行義行惡都要滅亡 (傳道書 7:16-18)

**傳道書 7:16-18(經文一)**,作者開始為「好人沒有好的結果,惡人有長壽的福氣」的人生結局,帶出一些的想法.傳道者要我們想一想「做好事、做壞事」有一些例外的情況.經文裡有四個不要:「不要行義過分」對比「不要行惡過分」;「不要認為自己有智慧」對比「不要做愚昧人」.作者肯定了一點,就是「做好事的人」跟「有智慧」是連在一起的;「愚昧人」和「惡人」事有關連的.所以,做好事是有智慧,而做壞事就是愚昧人,這個真理是不變的.但是如果過份的做好事,反而會弄巧成拙,結局是自取滅亡.然而,如果做太多壞的事,結局也是滅亡.未到期就滅亡,即是自尋死路,早早就失去生命.傳道者帶出另一個角度去思考:為什麼義人做好事也會有不好的結局呢?有時候可能是因為他們行義過份!

好像剛才提到有人跌落海中的新聞:一個見義勇為的人,不顧自己安危,跳入海中救人,但是最後自己也失去了生命。正確的選擇除了是救人同時也要想到自救的方法。

又好像你可能在路上看到有壞人持槍搶劫,就算你身上有武器,你是否因為要行義和見義勇為而上前冒生命危險和壞人拼命呢?

再想想就算在日常生活中,照顧家人、朋友、孩子都是好的行為,都是行義,但是如果做到太疲勞、太辛苦做到五勞七傷,也是要承擔同樣痛苦的後果。有時候是行義過份是會有不好的後果。

這是一些例子去理解「行義過份」是什麼的處境。但是,什麼才是做得太過,是永遠沒有一個絕對標準的答案。傳道者是引導我們去思想,而不是要批判那些做好事的人。行義在一些極端的情況,雖然不是常態,是要付上代價的。猶大王瑪拿西做了很多在神面前的惡事,但卻做王55年。歷代志下 33:12-17(經文六),記載瑪拿西王在神面前的認罪悔改。一個人的好與壞、善與惡,並非只單憑他表面的行為而判定,神能看到我們整個的人生,看人的內心,祂的標準才是最正確的。所以傳道書 7:18(經文一),敬畏神的人要做得合乎中道。新譯本的翻譯更加的清晰:「持守這個是好的,那個也不要放鬆,因為敬畏神的人,都必避免這兩個極端。」弟兄姊妹:傳道者這個解釋,你可能還是會覺得不太滿意,不願意看到義人有不好的結果,不想看到心中認定痛恨的壞人有好下場。然而,作者是要大家去思考就算行義做好事,都需要量力而為,適可而,做人要避免極端。

### 三、其實世上沒有義人 (傳道書 7:19-22)

傳道書 7:19(經文一)再次強調有智慧的重要性。這個智慧就是傳道者一直用來察看世事,明白世間事務真相,甚至能幫助人認識神、敬畏神的智慧。有這個智慧的人,甚至比城中十個管理大小事務的長官更強、更有能力。傳道書 7:20(經文一),「世上沒有行善而不犯罪的義人」是傳道者最終想帶我們明白的事情。世上沒真正的義人,世人都會犯罪,不論多麼好的人,一生中都會跌倒,都是活在罪中。傳道書 7:21-22(經文一),可能你聽見人說你閒話,做了不好的事情得罪你;但是,同樣的,我們也曾經在別人背後說三道四,做了不義的事情。所以,只行善而不犯罪的人,如果誠實的面對自己,是沒有這樣的人存在的。

一般人不會常常問自己:「為什麼這個人結果不好?為什麼自己做這麼多好事都沒有好的回報?」但世上沒有真正的義人是傳道者給予我們的答案。其實人只是在不同程度上行惡,而且有一些人活得比較久一點。以天國的標準上,用人一生的年日計算,其實都是罪人。

### 總結

弟兄姊妹,這就是傳道者要由討論義人惡人帶我們看罪的問題。這也是聖經對人的看法。我們雖然有神榮耀的形象而受造,但罪卻使人失去了這份榮耀,失去了只行善不行惡的能力,人在世上是不可能完全的行義而不犯罪。羅馬書 3:23(經文七)。罪使我們的生活行為不能反映出神榮耀的形象,這是罪所帶來可怕的後果。事實上,《聖經》對罪的定義是十分的寬廣的:罪人不只是形容他是犯了世俗法律上面的條例,例如偷竊、拐騙、殺人、傷人...等等的罪;也包括世上的法律沒有定的罪,就是所謂肉體上、情慾的過犯。加拉太書 5:19-21(經文八)。

針對經文裡敘述的肉體上和情慾的過犯,在這個世界上大部分的情況,是不會犯了世俗法律的。但是,內心的惡念才是一切世間罪惡的源頭,也是在神的眼中看為的「罪」,使人不能進到神的國。這也是為什麼咒別人、講人是非都是罪。事實上,凡是法律會定的罪:偷竊、殺人、傷人、姦淫的犯罪行為,其實最終都是源於內心的惡念,然後推動身體去犯法。創世紀 4:3-5,8-9(經文九),為什麼該隱會殺害了他的兄弟亞伯呢?就是因為該隱生氣,沒有處理好自己的憤怒而使他去殺人。所以內心情慾的過犯,才是世上一切罪惡問題的根本。

馬太福音 5:27-28(經文十),耶穌要人著眼於內心的淫念,制伏心裡情慾的過犯,才能真正改變行為不會犯更大的大罪。所以,世人都犯了罪,其中的一個原因是因為內心情慾的過錯。一個人能否接受《聖經》真理的關鍵就是對罪要有清楚的認識。你可能會覺得天國的標準太高了吧!其實不是太高,是非常高。所以,靠人是沒有辦法完全勝過罪惡,我們才需要耶穌的救贖。如果我們帶着各種情慾的過犯進入神的國,天國仍然充滿着世上的自私、紛爭、忌恨、憤怒,那麼天國還會是沒有戰爭、沒有痛苦、沒有仇恨的地方嗎?基督的信仰是相信死後有另一個的生命,神差耶穌降生是要除去世人的過犯罪惡,使信靠祂的人,在那一日能有一個沒有罪惡痛苦的永恆生命。

新冠疫情大流行的時候,如果要返亞洲的國家,最要命的就是那一張48小時有效的「新冠病毒測試報告」。

不但花錢,還要花很多時間.,如果是陽性,所有的計畫都告吹,花的錢完全無用,一切就都白搭啦.然而,可以不做測試嗎?不停地辯解:「我好健康;或者我已經在家中做了十次快測」,拍張相片給海關看,然後叫他們讓你入關!一定不可能的!因為定標準的是那個國家,不是我們!而天國的主人就是宇宙萬物的主宰是天父上帝.

弟兄姊妹:和人談福音、談罪的時候要有耐心.因為要人明白「沒有義人,一個也沒有」是不容易的.最終都是靠聖靈的幫助.**羅馬書 5:8(經文十一)**.罪的權勢已經終結了,相信耶穌的人,願意在祂面前悔改的人,不論過去和將來是怎樣,都不再被定罪!